

证券代码：838757

证券简称：和众互联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宁波市和众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2 月 2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11 月 20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吴鼎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宁波五道源科技有限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 500 万元借款合同，借款用于支付货款等日常经营周转，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利率为 3%，五道源于 2024 年 8 月 25 日收到 300 万元借款，该笔银行贷款由公司、公司法定代表人吴鼎伟、公司股东蒋红妃提供保证担保。

2024 年 7 月 30 日，公司、公司法定代表人吴鼎伟、公司股东蒋红妃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额度为 500 万元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宁波五道源科技有限公司上述 50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和众互联：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宁波市和众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4 日